

证券代码：300434

证券简称：金石亚药

公告编号：2021-026

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4 时在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4760 号亚科中心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出。本次股东大会由第四届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股东及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魏宝康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、有效。

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共计 17 人，代表股份数 221,871,44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5.2271%。其中，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0 人，代表股份数 178,162,25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.3472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数 43,709,191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.8799%；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，下同）7 人，代表股份数 23,106,83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.7516%。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听取独立董事述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21,858,22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40%。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23,093,612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28%；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72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13,480,26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.2180%。反对8,391,18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.782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14,715,652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.6853%；反对8,391,18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.3147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21,858,22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40%。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23,093,612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28%；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72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21,858,22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40%。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23,093,612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

股份总数的99.9428%；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72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21,858,22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40%。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23,093,612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28%；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72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鉴证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21,858,22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40%。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23,093,612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28%；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72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221,858,221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940%。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60%；弃权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23,093,612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428%；反对13,220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0.0572%； 弃权0股，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、一致行动人及其他相关方关于保持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88,272,169股，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9850%。 反对13,220股，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150%； 弃权0股，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 同意7,242,720股，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178%； 反对13,220股，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822%； 弃权0股，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金石亚洲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5月21日